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01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90001777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109年度自學進修國民中小學級畢業程度(含身心障礙國民)學力鑑定考試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09年度自學進修國民中小學級畢業程度(含身心障礙國民)學力鑑定考試簡章辦理。

二、旨揭考試辦理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(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)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09年1月31日(星期五)至2月3日(星期一)，上午9時至12時；下午1時至30分至4時。

(二)考試地點：桃園國中(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2號，電話：03-3326096)。

(三)考試時間：109年3月15日(星期日)。

(四)考試範圍：

1、現行國民中學108學年度畢業班3個學年所使用之課程綱要為範圍。



2、現行國民小學108學年度畢業班6個學年所使用之課程
網要為範圍。

三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（<https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6&parentpath=0,5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

裝

訂

線

